**教育補助本國語文教育活動計畫申請表**

附表一/申請表

105.11.24更新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編號：(教育部填寫)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單位 |  | 填表人/聯絡人 |
| 姓名 |  |
| 計畫名稱 |  | 電話 |  |
| 傳真 |  |
| 活動期程 | 年月日至年月日 | e-mail |  |
| 本案為本單位於本年度第（ ）次向教育部申請 | 通訊地址(含郵遞區號) |  |
| 立案資料 | 負責人 |  | 立案字號 |  |
| 統一編號 |  | 立案登記地址 |  |
| 申請單位 | 活動計畫目的 |  |
| 主辦單位 |  | 活動地點 |  |
| 承辦單位 |  | 參加對象 |  |
| 協辦單位 |  | 預估人數 |  |
| 計畫類別 | □學術會議 □研討會□講(研)習會□論壇□觀摩活動 □博覽會□競賽活動 □學習課程□其他(請註明： ) | 語言別 | □國語 □閩南語□客家語□原住民族語( )□其他(請註明： ) |
| 活動內容概述 |  | 預期效果 |  |
| 相關附件 | □立案證書影本 □其它（請說明： ） |
| 申請單位用印 | 單位主管 | 業務主管 | 會計主管 | 填表人 |
|  |  |  |  |

申請說明：

一、申請補助本國語文教育活動經費，需填妥申請表(附表一)、經費概算表(附表二)正本各1份及詳細計畫書1份，正式函送本部審理。

二、活動計畫結束後需填妥成果報告表(附表三)、經費收支結算表(附表四)，併同所需提報之成果資料，正式函送本部辦理結報。

三、附表一及附表三表件請至教育部終身教育司網站下載（本部網站/終身教育司/資料下載)；附表二及附表四以本部會計處最近公告表件為準(本部網站/資料下載/公告單位：會計處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)。

四、本表件不敷使用時，另以A4用紙依規定格式填寫附加之。

附表二/經費概算表

|  |  |  |  ▓申請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 |
|  |
|  |  |  |  □核定表 |
| 申請單位：  | 計畫名稱： |
| 計畫期程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|
| 計畫經費總額： 元，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： 元，自籌款： 元 |
|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：□無□有（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）教育部： 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(機關名稱)： ……………元，補助項目及金額： |
| 經費項目 | 計畫經費明細 | **教育部核定情形****（申請單位請勿填寫）** |
| 單價（元） | 數量 | 總價(元) | 說明 | 計畫金額（元） | 補助金額(元) |
| **業****務****費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小計**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合 計** |  |  |  |  |  | 本部核定補助 元 |
| 承辦 主(會)計 機關學校首長單位 單位 或團體負責人 | 教育部 教育部承辦人 單位主管 |
| 備註：1、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，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，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，本部應撤銷該補助案件，並收回已撥付款項。2、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，以不補助人事費、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。3、申請補助經費，其計畫執行涉及需依「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」、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，應明確標示其為「廣告」，且揭示贊助機關（教育部）名稱，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。 | **補助方式**： □全額補助□部分補助(**指定項目補助□是□否)**【補助比率　　％】 |
| **餘款繳回方式**：□繳回 （請敘明依據）□不繳回（請敘明依據） |

**教育部補助本國語文教育活動成果報告表**

附表三/成果報告表

105.11.24更新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計畫類別 | □學術會議 | □研討會 | □講(研)習會 | □論壇 | □博覽會 |
| □觀摩活動 | □競賽活動 | □學習課程 | □編輯製作語言參考用資料 |
| □其他（請註明） |
| 活動名稱 |  | 計畫主持人(負責人) |  |
| 主辦單位 |  | 辦理地點 |  |
| 活動期程 | 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|
| 語文教育活動辦理情形 | 人數明細：◎活動 場；參與人員合計　　　人。(學術會議、研討會及論壇需填寫)◎外文論文　 　篇，中文論文　 　篇，合計發表　 　篇；發表　 　人，評論　 　人，其他　 　人，合計　 　人。 |
| 成果摘要簡述(600至800字以內) |  |
| 單位辦理活動之自評報告(800字以上) |  |
| 需提報之成果資料 | ※會議手冊、活動手冊、課程教材、活動成果報告等（至少送交一種）※其他成果： 　（如：論文集、成果報告書、活動照片...等） |
| 聯絡人 | 單位 |  | 職稱 |  |
| 姓名 |  | 電話 | ( ) |
| 行動電話 |  | 傳真 | ( ) |
| E-mail |  |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註：請以打字方式填列表件；如表件不敷使用時，另以A4用紙依規定格式填寫附加之，所附成果照片需含照片說明並自行黏貼。(教育部全球資訊網/本部各單位/終身教育司資料下載)



